

# 阜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建设用地规划设计要点

编号: 2019172

日期: 2019年9月24日



建设项目名称	盐城淇岸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原有项目新增配套设施项目		座落位置	江苏阜宁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		建设项目用地须同时符合有关标准、规范和技术规定, 如与本要点有关要求相抵触, 应及时与我局联系。				
建设单位名称	阜宁县土地储备中心		地块编号							
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	内 容		序号	规划设计要点		内 容		
1	用地性质		工业		5	道路		道路要结合地形灵活布置且符合消防要求		
2	用地范围	四址	( 见附图 )		6	管线		地下埋设, 不得设置明线		
		用地面积	24150.87 平方米 ( 以宗地图面积为准 )		7	市政公用设施				
3	建设	容积率	0.6 ≤ R ≤ 1		8	公共设施				
		建筑密度	≥ 38% 且 ≤ 55%		9	景观要求				
		绿地率	≤ 12%		10	其他要求	1. 建筑物及其与相邻建筑物之间满足消防、采光、通风等要求; 2. 不得建造成套住宅; 3. 项目开工必须各项手续完备; 在未取得全套手续时, 不得开工; 4. 行政办公及生活服务设施用地面积不得超过项目总用地面积的 7%, 建筑面积不得超过项目总建筑面积的 7%; 5. 执行 65% 建筑节能和《江苏省绿色建筑发展条例》; 6. 单体建筑面积 1 万平方米及以上的标准厂房应按规定使用装配式建筑; 7. 抗震设防按县地震局确定的要求进行设计;			
		建筑限高								
	出入口方位	官王路								
控制	停 车	机 动 车 (面积或泊位)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执行							
		非 机 动 车 (面积或泊位)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执行		11	主要 报 审 材 料	设计说明	●		
4	建筑退让	退道路红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执行				现状图	●		
		退用地边界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执行				总平面图	●		
		退河道控制线	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执行				管线综合图	●		
		其 他	山墙间距按照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执行							
<b>备 注</b>			服从《江苏省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》(2011 版) 及相关建筑设计规范		其他	本设计条件自发出之日起有效期为 12 个月, 逾期未出让无效。				